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雅筠  
電話：03-8462860#356  
電子信箱：yayu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水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011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改善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申請計畫書 (376550000A\_1150011511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度改善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—改善飲用水設備」申請計畫書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請評估學校飲用水設備之數量、距離、修繕情形及師生飲水狀況，依其迫切性及必要性詳實研提改善計畫，並納入「115年度改善教學環境及設施設備總體計畫」。

二、申請時間：

(一)每校每年以受理1次申請為限。

(二)第1梯次收件期限至115年2月28日止，未能於第1梯次期限內送件者，改列第2梯次辦理，收件期限至115年8月31日止。

三、本案一律補助採購共同供應契約品項。

四、為配合本縣淨零排放政策並落實節電措施，減少非用水時間飲水機運作耗電，設備須具設定時開關機休眠停機減低能耗之功能，或另加裝定時器。

五、旨揭計畫書經費概算編列、辦理方式規劃及經費執行等事宜，務請依據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，避免涉及違失



事項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電文  
交換章  
2026/01/16 10:46:46

裝

訂

線